

张先生平仕履二题

沈 松 勤

张先为何称“张安陆”

张先（990—1078）字子野，乌程（今浙江省湖州市）人，著有《张子野词》，是开创北宋词新局面的一位名家。他巧于运思，词多警句，尤善状影，梅高韵绝，在当时传为佳话，有“张三影”之美称。刘放《中山诗话》云：

欧阳文忠公见张安陆，迎谓曰：“好！‘云破月来花弄影’。”

“云破月来花弄影”，便是张先《天仙子》（水调数声持酒听）中的警句，亦为“三影”中的一“影”。然而，张先是湖州人，而据《元丰九域志》卷六《荆湖路》，安陆则是湖北安陆郡名，为安州治所。刘攽为何称之为“张安陆”？缪钺先生认为：“张先诗集名《安陆集》，故以‘张安陆’称张先。”^①案周密《齐东野语》卷十五载，《安陆集》为北宋旧京本，是张先诗集的又名；清人葛氏辑张先词及少量诗和文为一集，仍沿北宋旧名，曰《安陆集》。那么，北宋时又为什么以“安陆”命名张先诗集？夏承焘先生《张子野年谱》（以下简称夏《谱》）曾指出：

旧京本名《安陆集》，不得其义，子野有《木兰花·和孙公素别安陆》词，殆尝宦游其地耶？

公素为孙贲字，《宋史》无传。据毛滂《双石堂记》、李焘《续

资治通鉴长编》（以下简称《长编》）卷三一二、卷四八〇、卷五一六，孙贲，家湖北黄州，韩琦门人，累知阳翟县、和州、兴州、瞿州等地，后提点秦凤路刑狱。黄州与安州相邻。张先《和孙公素别安陆》上片云：“相离徒有相逢梦，门外马蹄尘已动。怨歌留待醉时听，远目不堪空际送。”知孙贲曾在安陆作短暂的停留，旋即离去，张先作词为之送行。而联系“张安陆”这一称呼的内含，张先在安陆，并非漫游，夏《谱》推测他“殆尝宦游其地”，即是事实。唐宋时对人之称，往往取其所宦游的地名。如韩朝宗官荆州，李白称之为“韩荆州”；张方平知益州，苏洵以“张益州”相称；王禹称因贬官黄州，人称“王黄州”。这种因地而名的习称，或表示该官在该地取得了一定的政绩；或该地的仕履使之在一生中最值得怀念，或在宦游该地时，其创作出现了新的特色，等等。不少作家还以宦游之地命名自己的诗文集，如柳宗元因贬任柳州刺史，人称“柳柳州”，集名《柳柳州集》；刘长卿因官随州，人称“刘随州”，集曰《刘随州集》；陆游《剑南诗稿》的命名，更是一个显例。张先被称为“张安陆”、其诗集以“安陆”命名，是否由于他在安陆的政绩，或为了纪念在该地的诗歌创作，因史料匮乏，其诗亦散佚殆尽，无从知晓，但出于他曾官其地的仕履这一点，是无可置疑的。

现在的问题是：张先宦游安陆，任的是何职？又是何时到任的？先看下列清人的三则记载。

王履谦等编纂的《安陆县志》卷十八《职官》云：“张先，仁宗时知安州”（下注：见《郾溪集》）。蒋炯等编纂、李廷钧增补的《安陆县志》卷三十一《名宦》载：“张先字子野，以职方郎中知安州，集诸生，鼓篋而升讲堂，讲明六《经》。著《安陆集》”（下注：见《词林纪事》^②）。又张仲炘等编纂的《湖北通志》卷一一〇《职官四》云：“张先字子野，开封人，天圣二年进士，知安州（下注：见《郾溪集·安州重修学记》。再见（任）

汉阳司理参军。

据上载，仁宗时有同字子野的二张先。其中《安陆集》的作者即为湖州张先，他与开封张先都曾出知安州。不过，三《志》所载二张先知安州事，都是以郑獬《鄮溪集》卷十五《安州重修学记》为依据的，所不同的是，《湖北通志》关于张先的籍贯、进士年代及汉阳司理参军之任，出自欧阳修《居士集》卷二十七《张子野墓志铭》（详后）。但《墓志铭》记该张先子野卒于仁宗宝元二年（1039），而据郑獬《安州重修学记》，张先知安州则在仁宗末期。记文云：

庆历四年，仁宗皇帝欲以人文陶一世，乃下书俾郡邑立学。藩守之臣震惧奔走，以经以度，罔敢不虔；督工伐材，断之削之，其声肱肱，由京师而薄四海。于是，天下盖多学矣。而安陆濒大湖之北，去京师才千里远，当时守臣独恬安而不立学。长老先生抱经而叹息，里巷之童不闻弦诵之声，邦人耻焉。于后六年，得秘阁校理孙君甫，且将作之；下随汉之材匠者，执绳以待畚耒，及程功而孙君去环，不复有遗札矣。嘉祐初，司农少卿魏君瑑慨然图之，乃于州城之南门外东偏作夫子殿及东西二堂八斋室。安陆之民始适然，相与环聚而观之，而独喜我邦之有学也；而犹未睹教育之盛。及职方郎中张君先，始集诸生，鼓篋而升堂，讲明六《经》之奥。今虞部郎中司马君旦，又绝壕为梁，通朔堂厅入于学，彻其旧讲堂而新之，挟以两廊门之右，为藏书之室，其左为泉穀之府，庖厨沐浴皆具焉，凡增七十五楹。昕鼓作，先生登座，抗首而谈经学者，僦僦恂恂，相与揖让乎。丈席之间，发疑解难，虚来而实归。安陆之学于此大备焉。……某里人也，尝得告南归，谒诸生于学，顾不能倡率诸生，朝夕从事于其间，而获得为文，托名于巨石之末，窃有喜焉。盖学之盛，在仁宗下书后二十六年，历四刺史乃克大备，其难也如此。

来者幸无以废之为易，则吾乡之学虽与郾溪、梦泽并存可也。熙宁元年七月十五日记。

由此观之，张先为安州刺史在嘉祐（1056—1063）初后。而此时，开封张先已去世近二十余年，岂有知安州之事！《湖北通志》所载，必误无疑。然而，要确定郑獬记文中的“职方郎中张君先”为湖州张先及其知安州年代，还有三点尚待进一步说明。

第一，仁宗时期有几位张先？

夏《谱》“淳化三年壬辰”条考云：“博州张先子野生。据欧阳修《居士集》卷二十七《张子野墓志铭》。……《宋史》卷二六八《张逊传》：‘逊孙先，进士及第。’逊太宗端拱间（988—989）为枢密副使，时代与博州张先相接；惟逊高唐人，知非博州张先之祖。是北宋同时有三张先也。”据此，加上《湖北通志》所谓的开封张先，北宋同时有四位张先了；这样，郑獬记文中的张先亦就不一定是湖州张先，有可能是博州张先，或是高唐张先。但事实又是怎样的呢？请看欧阳修《张子野墓志铭》：

吾友张子野……之世，曰赠太子太师讳某，曾祖也；宣徽北院枢密副使赠尚书令讳逊，皇祖也；尚书比部郎中讳敏中，皇考也。……（子野）好学自力，善笔札，天圣二年举进士，历汉阳司理参军、开封府咸平主簿、河南法曹参军。王文康公、钱思公、谢希深与今参知政事宋公咸荐其能，改著作佐郎、监郑州酒税、知闾州闾中县，就拜秘书丞，秩满知亳州鹿邑县，宝元二年二月丁未以疾卒于官，享年四十有八。……其上世博州高唐人，自曾祖以来，家京师，而葬开封，为开封人也。

博州，州名，隋代始置，北宋相仍。《元丰九域志》卷二《河北路》云：“博州博平郡、防禦，治聊城县。……县四：聊城、高唐、堂邑、博平。”知高唐为博州一县。《墓志铭》云葬于开封而为开封人的张先子野，其上世为博州高唐人，所指即一。《宋

史》传记中的张逊就是这位张子野的祖父。夏《谱》将博州张先与高唐张先视作二人，则偶欠细察。博州张先、高唐张先与开封张先，实际上是同一个人。据《墓志铭》，他未曾宦游安陆，其官亦不过县令。又宋人王明清《玉照新志》卷一、清《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九八《安陆集提要》均辨证：仁宗时期，唯有二张先入仕，一是与欧阳修交游的博州张先；一是与苏轼相交的湖州张先。至此，我们可以相信，《安州重修学记》中的张先，为《安陆集》的作者湖州张子野。

第二，记文关于张先知安州的年代，是否符合其仕履？具体又在何时？

张先于康定元年(1040)知吴江县；庆历三年(1043)任秀州签判；庆历六年(1046)因父卒还家居忧；皇祐元年(1049)服除赴京；皇祐二年(1050)通判永兴军；^③皇祐五年(1053)离永兴军赴知渝州，嘉祐初(1056或1057)离渝州任(详后)。张先的这段仕履基本上是依仁宗时期“知县入通判，通判入知州，皆两任为限，守官及三年，例得磨勘”的“定制”^④升迁的，而无“以下位立见超擢”的殊遇，即张先始升知州的时间，在皇祐五年。因此，他出知安州，必在此后，而绝不可能在嘉祐之前。故郑獬记文所云张先知安州的年代，完全符合其仕履。但《安州重修学记》仅记孙甫于庆历四年后六年即皇祐二年到任，对其余三位知州何时至安陆，皆无明言。张先被列于嘉祐初魏琰之后。盖因郑獬记不清他俩到任的具体时间，故大概言之。那么，究竟在何时？夏《谱》“英宗治平元年甲辰(1064)”条云：“时已致仕家居。”据此，张先知安州的基本年限可以确定下来，即在治平前的嘉祐年间。再看郑獬记文所载：嘉祐初，魏琰虽慨然“作夫子殿及东西二堂八斋室”，但在安陆“犹未睹教育之盛”；及张先“始集诸生”，“讲明六《经》之奥”。意即：嘉祐初年，魏琰虽建成学舍，但未及开学便离开了安州；至

张先才登堂讲经学，使安陆首闻“弦诵之声”。由此可知，无论是魏琰于嘉祐前已到任，还是于嘉祐初始至安陆，其离安任时间都在嘉祐初。所谓嘉祐初，即嘉祐元年至二年，最长不得超过嘉祐三年。据此本可定张先知安州紧接在魏琰之后，其到任时间，亦在嘉祐初期，但因记文关于孙甫等四人的安州之任，并非都是前后紧相替代，故还需稍作考察。按夏《谱》：嘉祐四年秋知虢州，嘉祐五年春离虢州任，以后无仕履记载。据此，张先知安州有两种可能，一在嘉祐初至嘉祐四年秋间；一在嘉祐五年春后至治平元年前。但嘉祐五年张先已是七十足岁的老人了。在仁宗后期，对致仕制度日趋重视，有的甚至提出，七十以上若不致仕者，送交御史台查办。如《宋史·职官志四》载：“侍御史知杂事司马池言：‘文、武官年七十已上不自请致仕者，许御史台纠劾以闻。’……皇祐中，知谏院包拯、吴奎亦言：‘令御史台检察年七十已上，移文趣其老不即自陈者，直除致仕。’”张先在虢州不到一年便离任，是否因此而致仕了，无直接资料可证。但据《元丰九域志》卷六，安州设有安远军节度，管辖有安陆、景陵、应城、孝感、应山五县，在北宋属于一个较为重要的行政区域。对此，朝廷似不太会派一位年七十以上，并要求其致仕的普通官员去任知州军事，即张先于嘉祐五年后出知安州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定其安州之任紧随魏琰之后，在嘉祐初至嘉祐四年秋之间，基本上是可信的。而且，在此期间的仕履，夏《谱》亦阙如；同时，此与他前任渝州的年代，可相衔接。

第三，关于张先的官称。

郑獬记文中的“司农少卿”、“职方郎中”和“虞部郎中”三官称，均为寄禄官。宋人在追述前辈官员的仕履时，习惯于称其最后或最高官名。张舜民《画墁录》称晏殊知永兴军，“辟张先都官（郎中）通判”，就是其中一例。张先致仕前官至员外郎，致仕后始转为郎中。在苏轼酬赠张先诸诗如《和致仕张郎中春

昼》中，皆谓“致仕张郎中”。《安州重修学记》作于熙宁元年（1069），时张先已致仕多年，其中云“职方郎中张君先”，所指当为张先致仕以后之官。但《画墁录》称张先为都官而非职方，又湖守孙觉于熙宁五年作的《十咏图序》，亦称张先为致仕都官郎中。都官为中行右曹三郎中之一，属刑部；职方为前行右曹三郎中之一，属兵部。后者比前者高一阶。按照宋代官阶迁序常例，应先都官后职方；又官员致仕后，可以越阶转官，但只能转一次。张先致仕后，要么转为都官，要么转为职方，不可能在转都官后再转职方。所以，一称他为都官，一称他为职方，两者必有一误。

《安州重修学记》为郑獬回家探亲时的即兴之作，所记主要是孙甫等四位知州在近二十年中的办学事迹，而对其中的细节多不稽考落实，书法亦不一。如关于四知州到任的具体时间，或明言之，或凭印象而略言之。其称张先为职方，亦很有可能是误记。在宋代，寄禄官的官阶和名称，十分复杂、烦琐，尤其是郎中。就官阶言，郎中有前、中、后三行之别；在每行同阶中，又有左名曹、左曹、右名曹、右曹之分；在同曹中，又有分别寄禄于不同的具体部门。因此，在称前辈官员的这些官名时，很容易致误。不过，都官郎中与职方郎中又皆隶属于尚书省，元丰改制以前，宋承唐制，凡郎中都是从五品，员外郎从六品上。^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称张先为都官郎中抑或职方郎中，关系并不大。

张先知渝离渝年代补正

关于张先知渝州和离渝任的年代，夏《谱》有考，其“皇祐四年壬辰”条云：

六十三岁。以屯田员外郎知渝州。梅尧臣《送张子野屯田知渝州》诗云：“旧居苕溪上，久客咸阳东。归来得虎符，

驰马向巴中。歌将听巴人，舞欲教渝童。况尝美秦声，乐彼渝人风。忠州白使君，竹枝词颇工。行当继其美，贡葛勿匆匆。”此诗在《宛陵集》卷三十九。《宛陵集》卷三十八《读月石屏诗》自注：“自此起皇祐三年五月至京后。”卷四十《宁陵阻风雨寄都下亲旧》云：“予生五十二，再解官居忧。”尧臣生咸平四年；皇祐四年正五十二岁；则卷三十九各诗，当皆皇祐三年作，兹据之定子野知渝州在此年。梅诗云“归来得虎符”，是先自秦归，后乃入蜀也。……察本年冬即离任，子野当不久于任，故皇祐五年即返永兴军晏幕。

依此，张先于皇祐三年自永兴军晏殊幕至汴京，领取知渝州的“虎符”，四年抵达渝州，当年冬便离任，继而重返长安永兴军。夏《谱》“皇祐五年癸巳”条又云：“集有《玉联环·送临淄相公》云：‘叶落灞陵如翦，泪霑歌扇。无由重肯日边来，上马便、长安远。’又云：‘不须多爱洛阳春，黄花讶，归来晚。’案晏殊此年十月自永兴军徙知河南，封临淄公。据词，子野此年重游长安也。”这是将梅诗的作年与张先到渝的年代分别定在皇祐三年和四年的又一依据。

据《长编》卷一七五，皇祐五年八月戊申，观文殿大学士、吏部尚书文彦博赴长安，代永兴军晏殊任。夏《谱》定该年十月晏殊离永兴军徙知河南，甚是；又据《玉联环·送临淄相公》“叶落灞陵如翦”、“无由重肯日边来”云云，知此时张先亦确在长安。然而，夏《谱》在考订梅尧臣《送张子野屯田知渝州》之作年时，有三点偶误。

一、梅尧臣生于真宗咸平五年而非四年；皇祐五年正五十二岁。倘若《宛陵集》卷三十八《读月石屏诗》至卷四十《宁陵阻风雨寄都下亲旧》之间各诗，真的作于五十二岁的前一岁，那么，它们的作年就不应该是皇祐三年，即张先“归来得虎符”的

时间，当在皇祐四年。因而，到渝州任上，亦就在皇祐五年了。

二、梅尧臣于皇祐三年五月抵京至“再解官居忧”，历时二年有余。朱东润先生《梅尧臣集编年校注》云：“皇祐三年辛卯，尧臣五十岁，此年服除，二月自宣城出发，五月始抵京，召试学士院，九月赐同进士出身。……皇祐五年秋，嫡母仙游县太君束氏卒于汴京，尧臣解官居忧。”因此，《读月石屏诗》以后至《宁陵阻风雨寄都下亲旧》以前诸诗，当作于皇祐三年五月至皇祐五年秋之间，而不是皇祐三年这一年间作成。

三、在卷三十九中，列于《送张子野屯田知渝州》之前的不少作品之本事，发生在皇祐五年。如《送淮南转运使李学士君锡》，《长编》卷一七五载：“皇祐五年七月，祠部员外郎、集贤校理李中师（中师字君锡）为淮南转运使。”又《送邵不疑（必）谪邵武》，《长编》卷一七五云：“皇祐五年八月，前知常州祠部员外郎、集贤校理邵必落职，监邵武军酒，坐在任日误断犯事盐人高庆。”由此可证，该卷诗的作年，不是皇祐三年，而是皇祐五年。《梅尧臣集编年校注》定《宛陵集》卷三十九诸诗为皇祐五年作，宜从。

据上所述，梅尧臣在京为张先知渝州作诗送行，当在皇祐五年。至于集中《送临淄相公》一词，则系张先赴渝州途经长安时作；这样，抵达渝州，该是当年末或次年即至和元年（1054）初了。那么，张先何时离渝州任？词集卷二有《渔家傲·和程公辟赠别》一首，为春间离渝作，并自注：“来词云：‘折柳赠君君且住。’”公辟即程师孟。《宋史·程师孟传》云：

程师孟字公辟，吴人，甲科进士。累知南康军、楚州、提点夔路刑狱。沪戎数犯渝州，边使者治所在万州，相去远，有警率浹日乃至，师孟徙于渝州。夔部无常平粟，建请置仓。适凶岁，振民不足，即矫发他储，不俟报。吏惧，白不可。师孟曰：“必俟报，饿者尽死矣。”竟发之。徙河

东路。晋地多土山，旁接山谷，春夏大雨，水浊如黄河，俗谓之“天河”，可溉灌。师孟出钱开渠筑堰，淤良田万八千顷，哀其事，为《水利图经》，颁之州县，为度支判官，知洪州。……

据此，张先离渝时，师孟在夔路提点刑狱任上。又《宋史·仁宗纪四》载：

嘉祐三年秋七月癸丑，以夔州路旱，遣使安抚。

此与《程师孟传》所载夔路“适凶岁”、师孟开仓发储、赈济民饥之事，正相吻合。因知嘉祐三年师孟还在渝州。又嘉祐七年五月，王安石在京为师孟知洪州作《送程公辟之豫章》（一题作《送程公辟守洪州》）诗，诗云：

画船插帜摇秋光，鸣铙伐鼓水洋洋；
豫章太守吴郡郎，行指斗牛已过乡。
乡人出廓航酒浆，包鼈脍鱼炸稻粱；
茭头肥大菱脖长，醅醕喧呼坐满床。
怪君三年滞瞿塘，又驱传马登太行；
纓旄脱尽归大梁，翻然出走天南疆。……

宋人李璧《王荆文公诗笺注》卷八注此诗云：“公辟先为夔州路提点刑狱，夷数犯渝边，公辟自夔乞徙渝州，大赈民饥，徙节河东路，入为三司判官，刑部郎中，出知洪州，时嘉祐七年五月。”所云师孟自夔路至洪州的仕履与《宋史》本传相符；而王诗云“三年滞瞿塘”，即指师孟提点夔路刑狱为时三年。又明人王鏊《姑苏志》卷四十九《程师孟传》：“召为三司度支判官，居一岁，知洪州”。据此可知：师孟召任三司度支判官，在嘉祐六年至七年五月间；任河东路在嘉祐三年后期（或四年初）至嘉祐五年后期（或六年初）间；提点夔路刑狱及徙治所于渝州，当在嘉祐初期的三年间，最早不得超过嘉祐元年前一年的至和二年；为张先春间离渝任“来词”送别，则显系嘉祐元年或二年。皇祐五

年至此，张先知渝州亦三年左右；而这与他后知安州的年代，基本上可以衔接起来了。

注：

①《论张先词》，《文学遗产》1986年第三期。

②赵宗楠《词林纪事》不载此事，盖据另本。该《志》为道光二十三年刊行本，其中所指《安陆集》，当指葛氏所辑张先词及诗文的《安陆集》。

③此段仕履据夏《谱》，唯夏《谱》据梅尧臣在湖州作的《送签判张秘丞赴秀州》诗，定张先任秀州签判在庆历元年。其依据是该诗编在《宛陵集》卷九，而卷八则有《吊石曼卿》一首；石曼卿卒于康定二年二月（该年十一月改元，史又称庆历元年）。故定张先赴秀州亦在此年。其实不然。朱东润先生《梅尧臣集编年校注》根据梅尧臣至湖时间，以及《宛陵集》卷八至卷九中作品的本事，定其《送签判张秘丞赴秀州》为庆历三年春间作。当从。案签判即判官，低于通判而与知县相似。

④见《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一四四及《宋史·选举志六》。

⑤见《宋史·职官志》、龚延明《论宋代官品制度及其意义》，《西南师大学报》1990年第一期。

作者工作单位：杭州大学中文系

（本文责任编辑：魏文峰）